

证券代码：600648、900912

证券简称：外高桥、外高 B 股

公告编号：临 2026-018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股东会有关情况

1. 股东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2.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18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A 股	600648	外高桥	2026/6/9	—
B 股	900912	外高 B 股	2026/6/12	2026/6/9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上海外高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6年5月29日公告了股东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43.61%股份的股东上海外高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在2026年6月5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会召集人。股东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股东会召集人于2026年6月5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外高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资管公司”）《关于增加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临时提案的函》，外资管公司提议根据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在2026年6月18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新增二项议案，即：《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该议案为累积投票议案）。上述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外资管公司关于增加2025年年度股东会临时提案的提议符合上述规定，该新增议案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股东会召集人同意将上述提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6年5月29日公告的原股东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6月18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洲海路 999 号森兰国际大厦 B 座一楼展示中心大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18日

至2026年6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B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2	关于 2025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
3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
4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5	关于制定《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6-2028 年）的议案	√	√
6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融资和对外借款计划的议案	√	√
7	关于公司拟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 180 亿元债券类产品的议案	√	√
8	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执行情况和 2026 年度对外担保事项的议案	√	√
9	关于聘请 2026 年度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10	关于 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非职工监事薪酬及 2026 年度非外部董事薪酬	√	√

	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
12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
累积投票议案			
1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13.01	选举朱洪超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本次股东会还将听取《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第 1-10 项议案已经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15 日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第 11 项议案已经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第 12、13 项议案已经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6 月 8 日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特别决议议案：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6、8-11、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7 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5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	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和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制定《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6-2028年）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6年度融资和对外借款计划的议案			
7	关于公司拟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180亿元债券类产品的议案			
8	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执行情况和2026年度对外担保事项的议案			

9	关于聘请 2026 年度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	关于 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非职工监事薪酬及 2026 年度非外部董事薪酬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2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01	选举朱洪超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并在累积投票议案的“投票数”中明确具体的投票数量，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